

長庚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112 年 3 月 23 日(四)中午 12：10

會議決議摘要	提案單位及執行情形
<p>案由一、「長庚大學學則」部分規定修正案，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p>	<p>教務處將於 5 月報教育部備查後再行校內公告。</p>
<p>案由二、訂定「112 學年度行事曆」，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p>	<p>教務處已於 112 年 3 月 30 日全校 E-mail 公告。</p>
<p>案由三、「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p>	<p>學務處已於 112 年 4 月 7 日報教育部備查，並於 112 年 4 月 16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p>
<p>案由四、「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規程」更名及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決議： 一、第六條修正為「本會審定學生獎懲建議案時，<u>視個案需要得邀請具法律專長教師提供意見或通知有關人員列席說明</u>」。 二、第九條修正為「...經校長核准後<u>通知</u>，如受懲處學生有異議時...」。 三、餘照案通過。</p>	<p>學務處已於 112 年 4 月 6 日 Notes 公佈函公告。</p>